

证券代码：000685

证券简称：中山公用

公告编号：2020-020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475,111,351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山公用	股票代码	00068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李春辉		
办公地址	广东省中山市兴中道 18 号财兴大厦北座		
传真	0760-88830011		
电话	0760-88389268		
电子信箱	lich@zpug.net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包括环保水务、固废处理、环卫服务、工程建设、市场运营、港口

客运、金融服务与股权投资等领域，拥有34家分子公司，参、控股公司包括广发证券、中海广东、中山银达担保等13家公司。

（1）环保水务

水务板块业务已形成以城市供水和污水处理为主，涵盖水质监测、信息技术、水处理技术研发等领域的水务运营管理模式。水务板块设计日供水能力达236万立方米，供水管道长度达6500公里，覆盖面积超2000平方公里；设计日污水处理规模达100万立方米。

公司供水总量在中山市占市场份额约80%，污水处理总量占市场份额约35%。

（2）固废处理

公司旗下的天乙能源拥有特许经营垃圾焚烧处理发电和垃圾渗滤液处理资质，为中山市三大垃圾综合处理组团基地之一，属广东省重点工程项目、中山市重点民生工程项目。项目一、二期工程占地面积约8万平方米，垃圾处理能力约970吨/日。三期工程占地面积约5.6万平方米，设计垃圾处理能力约1200吨/日。天乙能源全年预计发电量达3亿度/年，渗滤液处理21.9万吨/年，年处理生活垃圾79.2万吨。

（3）环卫服务

公司旗下的名城科技拥有国家级生活垃圾处理处置一级资质、中国清洁清洗行业国家一级资质等证书，拥有4家分公司、3家子公司，负责运营4个垃圾填埋场，主要承担中山市东南片区及部分镇区的道路清扫保洁、道路洒水、垃圾收集运输，以及中山市镇区污水厂的污泥运输、全市770家医疗机构的垃圾收集和处置业务。

（4）工程建设

公司旗下的公用工程拥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贰级等多项资质，同时具备污水管网建设PPP工程项目、黑臭水体治理EPC+O工程项目、大型污水厂提标改造等工程施工技术与建设管理经验，业务涵盖市政工程、建筑装饰、机电消防、燃气管道以及供水管网建设等领域。

（5）市场运营

公司旗下市管公司管辖34个农贸市场（含中山农产品交易中心、光明市场等2个中山市规模最大的果蔬、海鲜批发市场）及商业体，业务范围覆盖中山市城区及18个镇区，总占地面积约45万平方米，拥有商户数达5400个，是中山市最大的农贸市场集群。公司在配合当地政府“创文”、“创卫”、“创食安”等工作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和影响力。

（6）港口客运

公司持有中港客运60%股权，该公司主要从事中山至香港、中山至深圳航线旅客水路运输业务，陆续完成了运力更新，投入运营4艘碳纤维高速客轮，极大便利了城市居民的出行。2019年客运量约120万人次。

(7) 对外投资

围绕战略发展目标，公司聚焦环保水务主业，继续加大对外投资步伐，不断优化完善产业结构。同时，作为广发证券第三大股东，公司与广发证券形成了良好的战略合作关系。近年来，公司成立了公用环投、公用国际，与广发信德合作设立了环保并购基金，积极搭建战略协同的投融资体系，推动实现产业资源与金融资本的良性互动。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7 年
营业收入	2,219,578,462.61	2,036,839,920.88	8.97%	1,759,843,667.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46,376,668.35	686,463,263.42	52.43%	1,082,426,473.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24,104,651.55	623,057,076.42	64.37%	1,024,290,158.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2,259,020.77	574,822,982.11	44.79%	586,224,849.5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1	0.47	52.43%	0.7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1	0.47	52.43%	0.7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24%	5.62%	2.62%	9.20%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2017 年末
总资产	19,133,029,367.26	17,143,654,004.32	11.60%	15,983,675,652.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132,338,133.53	12,280,474,160.72	6.94%	12,129,547,987.88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03,298,956.60	475,955,502.87	523,734,036.07	816,589,967.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	315,840,258.60	182,854,540.50	239,420,269.25	308,261,600.00

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5,744,029.21	176,091,218.41	237,787,605.75	294,481,798.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361,871.36	201,192,485.39	226,781,228.51	449,647,178.2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0,56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9,77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7.98%	707,747,250	216,675,767			
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35%	182,211,872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87%	27,511,100	0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其他	1.58%	23,252,981	0			
中山市古镇自来水厂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5%	12,603,546	0			
中山市三乡水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0%	11,797,866	0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一个险分红	其他	0.70%	10,379,335	0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其他	0.62%	9,141,539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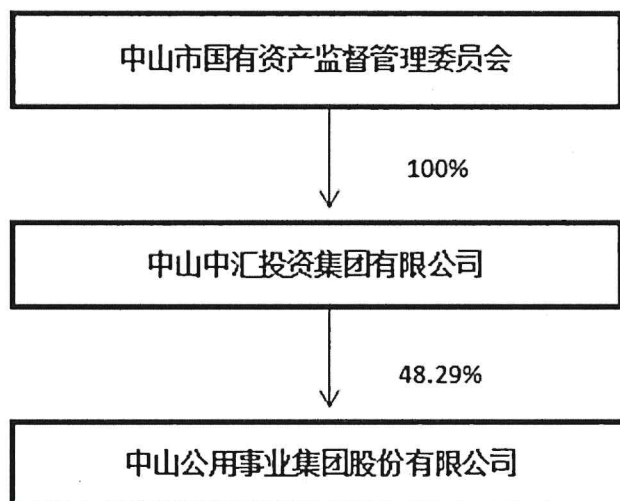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9%	8,703,088	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9%	8,661,579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持有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的国有股东、法人股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亦无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况。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中，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险分红及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同属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其他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之间，公司无法判断有无关联关系，也无法判断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无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中汇集团直接持有中山公用 47.98% 股权，并通过广州证券鲲鹏中山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间接持有中山公用 0.31% 股权，合计持有中山公用 48.29% 股权，为中山公用控股股东。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是

(1)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 (万元)	利率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第一期）公司债券	12 中山 01	112123	2019 年 10 月 29 日	0	5.50%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期）公司债券	18 中山 01	112712	2023 年 05 月 22 日	100,000	5.30%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期）公司债券	19 中山 01	112861	2024 年 03 月 05 日	100,000	4.00%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22 日支付“18 中山 01”2018 年 5 月 22 日至 2019 年 5 月 22 日期间利息 5300 万元；于 2019 年 10 月 29 日支付“12 中山 01”2018 年 10 月 29 日至 2019 年 10 月 29 日期间的利息 5500 万元及“12 中山 01”本金 99999.5 万元。				

(2) 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公告了由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第一期）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和《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跟踪评级报告》，三期债券信用等级维持为 AA+，发行主体长期信用等级维持为 AA+，评级展望维持为稳定。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将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公布后两个月内完成该年度的定期跟踪评级，届时将在巨潮资讯网及评级公司网站上发布定期跟踪评级结果及报告，请投资者关注。

(3)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同期变动率
资产负债率	29.57%	26.55%	3.02%
EBITDA 全部债务比	40.38%	40.89%	-0.51%

利息保障倍数	7.21	8.08	-10.77%
--------	------	------	---------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9年，公司坚持“产业经营+资本运作”双轮驱动的工作思路，聚焦“环保水务”核心主业，对外大力投资拓展主营业务，布局全国市场，对内优化经营管理，强化技术创新，积蓄发展动能。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开展了以下工作：

大力对外投资拓展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对外投资，重点跟进环保领域投资项目，项目类型以市政供排水、村镇污水、环卫服务、固废处理为主。2019年，公司分别在内蒙古通辽、浙江兰溪以及北京房山区投成落地项目3个，涉及项目金额7.33亿元。中通环境相继获得北京市通州区15座污水处理厂(站)、北京市房山小清河、琉璃河沿岸污水处理厂站等一批政府委托运营项目。省外工程建设业务板块承建项目金额超1.2亿元。

扎实深耕存量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扎实深耕中山本土业务，为做强做大企业打下坚实基础。水务公司积极推进污水服务单价调整、建立市政供水水价联动机制工作，进一步挖掘增量业务潜力。2019年，水务公司新签订二次供水维护协议共87份，合同金额1.05亿元；完成中山市三乡新盛世直饮水项目试点项目，已有649户用户完成报装。名城科技中标10个环卫项目，中标金额2.96亿元。市管公司营收及利润均实现10%以上的增长率。

推进企业机制改革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动企业机制改革，进一步释放企业活力。公用水务旗下检测业务完成国企混改试点项目，通过引进国内外有影响力的澳实分析检测有限公司作为战略合作伙伴，共同参与中山市中能检测中心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公开挂牌项目，探索建立市场导向的激励约束机制，涉足外部商业化检测业务。

升级技术打造核心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加大研发投入，强化信息化建设及技术创新应用，打造行业核心竞争力。一是加快推进信息化建设，升级智慧水务平台。公用水务完成了供水运营平台系统9大模块的开发应用，强化对下属水厂的远程管理。二是进一步推动自动化、系统化、智能化的科学管理模式。公用水务下属5家水厂完成了自动化改造，155个泵房试运行巡检监控系统。三是推动创新技术平台建设及技术应用。中通环境成功受让哈尔滨工业大学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核心成果，获得其核心知识产权。“城镇污水深度处理与资源化利用技术国家工程实验室中山公

用分实验室”与中山市科技局签订国家级创新平台建设合同，获得专项资金支持。公司共申请发明专利8项，实用新型专利14项，软件著作权4项，开展重点科研项目超10项，技术研发能力得到进一步提升。

拓宽融资渠道，保障资金需求

报告期内，公司成功发行10亿元公司债，利率为4%，低于三年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4.75%。天乙能源三期项目、公用环境江门项目获得银行贷款6.6亿元，贷款利率低于同期贷款基准利率，公司债银行项目贷款的利率较低，极大地降低融资成本。公司同时获得银行授信总额度45亿元，统筹使用授信额度12.5亿元。公司通过多渠道融资有效保障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为公司对外拓展提供强有力的支持。

重点工程项目顺利完成

报告期内，天乙能源三期项目顺利完成建设及并网发电，天乙能源整体垃圾处理能力可达到2,170吨/天，较好地缓解中山北部八个镇区的垃圾处理压力，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水平。公用水务完成中嘉污水处理厂、珍家山污水处理厂、黄圃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项目。光明市场顺利搬迁整合至中山农产品交易中心后，该交易中心形成一个集水果、蔬菜、水产等于一体的综合型农产品批发市场，区域影响力和辐射能力大为增强。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达到191.33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公司净资产131.32亿元，资产负债率为29.57%，净资产收益率为8.24%。2019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2.20亿元，同比增长8.9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0.24亿元，同比增长64.37%，剔除广发证券投资收益后净利润2.68亿元，同比增长10.46%。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供水	707,866,791.43	160,930,459.80	22.73%	6.03%	1.98%	3.07%
污水、废液处理	159,693,103.97	54,091,570.60	33.87%	49.17%	40.34%	4.16%
市场租赁业	206,318,377.23	119,907,876.93	58.12%	19.48%	50.50%	-8.63%
客运服务	203,196,972.42	70,008,349.65	34.45%	-23.80%	4.33%	-17.67%

环卫收入	195,644,075.25	24,216,450.31	12.38%	-0.97%	9.60%	-8.45%
工程安装收入	512,510,850.77	125,478,693.75	24.48%	19.07%	16.44%	1.70%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 年修订）》（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2017 年修订）》（财会〔2017〕9 号），于 2017 年 5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14 号）（上述准则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经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决议通过，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金融工具准则。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所有已确认金融资产，其后续均按摊余成本或公允价值计量。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以公司该日既有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金融资产初始确认时的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该金融资产上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三类：按摊余成本计量、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及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其中，对于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

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及财务担保合同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公司追溯应用新金融工具准则，但对于分类和计量（含减值）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不一致的，公司选择不进行重述。因此，对于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公司调整 2019 年年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2018 年度的财务报表未予重述。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公司的主要变化和影响如下：

——公司持有的某些理财产品、信托产品、股权收益权及资产管理计划等，其收益取决于标的资产的收益率，原分类为其他流动资产。由于其合同现金流量不仅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公司在 2019 年 1 月 1 日及以后将其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报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及以后将持有的部分非交易性股权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首次执行日前后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对比表

①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2018年12月31日（变更前）			2019年1月1日（变更后）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1,595,780,772.19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1,595,780,772.19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224,466,094.31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224,466,094.31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48,260,606.81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48,260,606.81
其他流动资产	摊余成本	152,574,539.78	其他流动资产	摊余成本	64,574,539.78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88,000,000.00
发放贷款及垫款	摊余成本	220,777,367.68	发放贷款及垫款	摊余成本	220,777,367.6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成本计量（权益工具）	14,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2,255,500.00
长期应收款	摊余成本	5,017,667.99	长期应收款	摊余成本	5,017,667.99

②母公司财务报表不存在需调整事项。

2) 首次执行日，原金融资产账面价值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金融资产账面价值的调节表

①对合并报表的影响

项 目	2018年12月31日 （变更前）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年1月1日 （变更后）
摊余成本：				

其他流动资产	152,574,539.78	—	—	—
减：转出至交易性金融资产	—	-88,000,000.00	—	—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	—	—	64,574,539.7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原准则）	14,000,000.00	—	—	—
减：转出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14,000,000.00	—	—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加：自其他流动资产转入	—	88,000,000.00	—	—
重新计量：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	—	—	—	—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	—	—	88,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加：自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原准则）转入	—	14,000,000.00	—	—
重新计量：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	—	—	8,255,500.00	—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	—	—	22,255,500.00

②母公司财务报表不存在需调整事项。

3) 首次执行日，金融资产减值准备不存在需调整事项。

4) 对 2019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①对合并报表的影响

项 目	合并未分配利润	合并盈余公积	合并其他综合收益
2018年12月31日	7,322,453,122.54	771,691,604.59	783,842,426.12
1、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并重新计量			8,255,500.00
2、因公允价值重新计量确认的递延所得税			-1,238,325.00
2019年1月1日	7,322,453,122.54	771,691,604.59	790,859,601.12

②母公司财务报表不存在需调整事项。

(2) 财务报表格式变更

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9 月分别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合并财务报表格式作出了修订，公司已根据其要求按照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适用于已执行新金融准则、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的企业）、合并财务报表格式编制财务报表。主要变化如下：

- 1) 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行项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行项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
 - 2) 新增“应收款项融资”行项目；
 - 3) 列报于“其他应收款”或“其他应付款”行项目的应收利息或应付利息，仅反映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或应支付，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收到或支付的利息；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包含在相应金融工具的账面余额中；
 - 4) 将“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行项目自“其他收益”行项目前下移至“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行项目后，并将“信用减值损失”行项目列于“资产减值损失”行项目之前；
 - 5) “投资收益”行项目的其中项新增“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行项目。
- 公司根据上述列报要求相应追溯重述了比较报表。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与博华水务投资（北京）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 35,000,000 元受让博华水务投资（北京）有限公司持有的博华水务投资（中山）有限公司 100% 股权，股权转让后，博华水务投资（中山）有限公司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博华水务投资（中山）有限公司已于 2019 年 1 月 10 日完成工商变更并于 1 月纳入合并范围。

公司子公司中山公用环保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与北京桑德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 236,027,741.57 元受让北京桑德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持有的通辽市桑德水务有限公司 100% 股权，股权转让完成后，通辽桑德成为公用环投的全资子公司。通辽桑德已于 2019 年 3 月 29 日完成工商变更并于 4 月纳入合并范围。

公司子公司中山公用环保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与西藏桑德水务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 172,241,014.62 元受让西藏桑德水务有限公司持有的兰溪桑德水务有限公司 100% 股权，股权转让完成后，兰溪桑德水务有限公司成为公用环投的全资子公司。兰溪桑德水务有限公司已于 2019 年 9 月 27 日完成工商变更并于 10 月纳入合并范围。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三日